

# 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：丰顺县汤西镇人民政府

序号	项目	内容
1	采购项目标题	丰顺县汤西镇镇级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项目
2	项目规模	项目总投资 5197.3 万元
3	中介服务机构要求	1. 已在中国注册，在法律上，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在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 2. 服务机构具备能提供工程勘察服务的能力； 3. 服务机构在梅州市有办公场所； 4.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。
4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主要对汤西镇级污水站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区域进行物探（盲探）并出具相应成果文件
5	合同履行地点	梅州市丰顺县汤西镇。
6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方案择优选取； 2. 参照物探单价结合 [2002]10 号文件工程勘察收费标准计费并下浮 40%；工程完工后，最终测量收费按双方签字确认的物探（盲探）工程结算单为准。
7	服务时间	合同约定完成服务时限为 8 个工作日。
8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； 2. 验收程序：业主自行验收；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。
9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支付。
10	违约责任	1. 甲方的违约责任，甲方未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责任。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乙方损

		<p>失的，甲方应予以赔偿。</p> <p>2. 乙方的违约责任；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责任。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；乙方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，其承担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。</p>
11	解决争议方式	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，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方式解决。
12	备注	